

# 2025 年度安阳市北关区 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部门预算公开 说明 目 录

## 第一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## 第二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 2025 年度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- 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九、上年结转情况说明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###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## 附件：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、项目支出预算表

十一、部门预算表

十二、部门上年结转资金表

十三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四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

## 第一部分

### 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概况

#### 一、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主要职责

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本级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。其主要任务：

贯彻落实国家、省有关无人机产业发展战略和政策，协调解决产业发展的有关问题，促进无人机产业融合发展；未相关产业政策制定提供建设性的意见及建议；承担无人机产业示范区建设；开展无人机产业发展的对外合作与交流；负责无人驾驶航空产业招商工作；负责协助园区企业落地、参与协调服务；负责协调无人机产业配套设施建设工作；按照《中共北关区委办公室 北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北关区安全生产职责清单〉的通知》（北办〔2022〕10号）要求，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能。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#### 二、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预算单位构成

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为一级预算单位，无下属预算单位。部门内设办公室、产业科、服务科。

## 第二部分

### 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

####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##### 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 2025 年收入总计 163.44 万元，支出总计 163.44 万元，与 2024 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减少 7.99 万元，减少 4.66%。主要原因：2025 年度编制预算时比 2024 年度编制预算时减少了项目支出金额。

##### 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 2025 年收入合计 163.44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163.44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。

##### 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 2025 年支出合计 163.44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83.44 万元，占 51.05%；项目支出 80 万元，占 48.95%。

#####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63.44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。与 2024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了 7.99 万元，减少 4.66%。主要原因：2025 年度编制预算时比 2024 年度编制预算时减少了项目支出金额；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

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：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。

##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63.44 万元。其中：基本支出 83.44 万元，占 51.05%；项目支出 80 万元，占 48.95%。

##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

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83.44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78.64 万元，占 94.2%；公用经费 4.8 万元，占 5.8%。

##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部门 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0 万元。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4 年增加 0 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预算数比 2024 年增加 0 万元。主要原因：我单位无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4 年增加 0 万元，主要原因：本单位无公务用车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4 年增加 0 万元，主要原因：本单位没有公务用

车。

**（三）公务接待费0万元。**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了0万元。主要原因：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用。

## **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**

我部门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## **九、上年结转情况说明**

我部门2025年没有上年结转资金。

## **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### 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**

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2025年事业运行经费支出预算4.8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，包含公用经费、工会经费、职工福利等。

### **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### **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**

我部门2025年预算项目从年度履职目标、年度主要任务和工作目标管理、预算和财务管理、绩效管理、重点工作任务完成、履职目标实现、履职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部

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部门整体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资金总额为163.44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83.44万元，项目支出80万元。年度履职目标为：按照国家和省市相关政策，做好招商、企业培育、打造无人机生态、推动无人机基础设施建设、推动建设国家级无人机检验检测中心进度、宣传推介活动、民用无人驾驶航空试验区建设等工作。做好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重要工作。

我单位2025年预算项目共4个，资金总额80万元，均分别从项目成本、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、项目满意度等方面按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。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共0个。

#### **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**

2024年末，我部门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0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#### **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**

我部门2025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## 第三部分

###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

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2025 年度安阳市北关区无人机产业发展中心部门  
预算公开表